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开能健康

股票代码：30027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北京钧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北京市密云区经远光街1幢等8幢305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密云区经远光街1幢等8幢305室

一致行动人名称：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西CBD金融中心第11层1105号

通讯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西CBD金融中心第11层1105号

一致行动人名称：上海微森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浦东新区泥城镇新城路2号3幢N1660室

通讯地址：浦东新区泥城镇新城路2号3幢N1660室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十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及《准则 16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能健康”）拥有的权益及权益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开能健康中拥有的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录.....	2
释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4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15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17
第四节 资金来源.....	19
第五节 后续计划.....	20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22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6
第八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7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资料.....	28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3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3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3
一致行动人声明.....	34
一致行动人声明.....	35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36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开能健康/上市公司	指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钧合科技	指	北京钧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钧天投资/一致行动人	指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微森商务/一致行动人	指	上海微森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高森投资	指	上海高森投资有限公司
建国创投	指	上海建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	指	赵笠钧控制的北京钧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受让瞿建国持有的上海建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85%的股权，从而间接控制上市公司6.76%的表决权
汇金聚合	指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金公信	指	北京中金公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博天环境	指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博乐宝	指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准则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钧合科技

公司名称	北京钧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228MA01MUG6Y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钧天环保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赵笠钧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9 年 9 月 26 日
合伙期限	长期
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经远光街 1 幢等 8 幢 305 室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通讯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经远光街 1 幢等 8 幢 305 室

(二) 一致行动人钧天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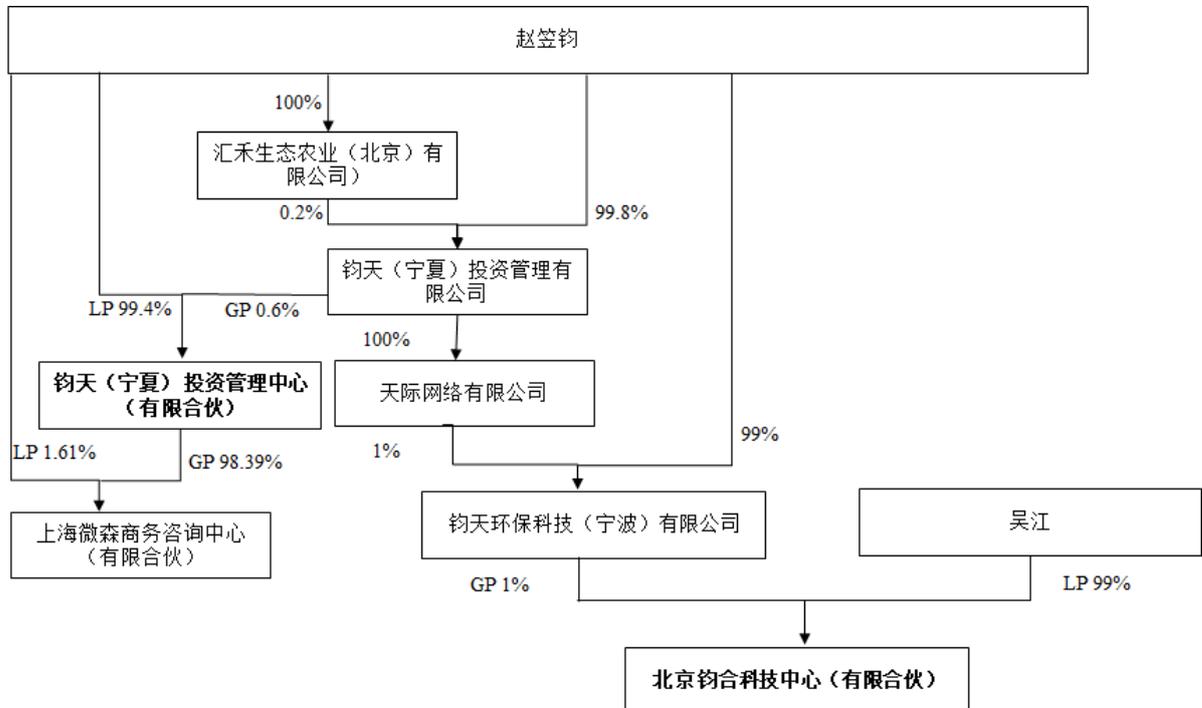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00MA76C9RP16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薛丽娟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 年 10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10 月 24 日至 2067 年 10 月 22 日
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 142 号西 CBD 金融中心第 11 层 1105 号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管理、创业投资及管理、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企业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 142 号西 CBD 金融中心第 11 层 1105 号

（三）一致行动人微森商务

公司名称	上海微森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42228339X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张曼琳
注册资本	12,405 万
成立日期	2015 年 07 月 14 日
合伙期限	2015 年 07 月 14 日至 2045 年 07 月 13 日
地址	浦东新区泥城镇新城路 2 号 3 幢 N1660 室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日用百货的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票务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泥城镇新城路 2 号 3 幢 N1660 室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权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与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的股权关系见上图所

示。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均为企业，其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赵笠钧，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第（二）项“投资者受同一主体控制”的规定，钧合科技与钧天投资和微森商务构成一致行动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认缴出资情况

1、钧合科技的认缴出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钧合科技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钧天环保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1	1%	普通合伙人
吴江	99	99%	有限合伙人

2、钧天投资的认缴出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钧天投资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	0.6%	普通合伙人
赵笠钧	49,700	99.4%	有限合伙人

3、微森商务的认缴出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微森商务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205	98.39%	普通合伙人
赵笠钧	200	1.61%	有限合伙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伙人情况

1、钧合科技的合伙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钧合科技的普通合伙人为钧天环保科技（宁波）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钧天环保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GQL9H0W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 年 05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05 月 10 日至 9999 年 09 月 09 日
经营范围	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污水处理工程施工；企业管理咨询；环保设备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 1 号办公楼十八号 323 室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钧合科技的有限合伙人为吴江，吴江的基本信息如下：

姓名	吴江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0103196806XXXXXX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西花市南里东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西花市南里东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2、钧天投资的合伙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钧天投资的普通合伙人为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00MA76245Q14
注册资本	5,000 万
成立日期	2017 年 08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08 月 11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管理、创业投资及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资产管理；企业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 142 号西 CBD 金融中心第 11 层 1108
----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钧天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为赵笠钧。赵笠钧的基本信息见本节之“（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3、微森商务的合伙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微森商务的普通合伙人为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00MA76C9RP16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薛丽娟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 年 10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10 月 24 日至 2067 年 10 月 22 日
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 142 号西 CBD 金融中心第 11 层 1105 号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管理、创业投资及管理、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企业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微森商务的有限合伙人为赵笠钧。赵笠钧的基本信息见本节之“（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赵笠钧先生，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EMBA），工程师。1990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历任北京市人民政府农村能源领导小组办公室建设管理科副科长、技术开发部主任、副总工程师，北京市人民政府农村建设办公室新能源处副处长，北京市新能源开发服务公司副经理、党委副书记、经理，北京博大环科新能源工程设计咨询中心董事长，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助理、房地产开发事业部党委书记，北京鼎昌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恒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市场开发部部长、赴川援建指挥部总指挥（援建办主任）。1995年1月至今，历任博天环境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兼总裁、董事长等职。现任博天环境董事长、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汇金聚合董事长、全国工商联环境服务业商会会长。

三、信息义务披露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情况说明

（一）钧合科技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下属子公司。

（二）钧天投资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钧天投资控制的一级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1	北京天岳同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2017年11月20日	1,000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99%，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
2	上海微森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15年07月14日	12,405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98.39%，赵笠钧1.61%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日用百货的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票务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外，钧天投资直接持有开能健康8.06%股权。

（三）微森商务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微森商务除直接持有开能健康2.12%股权外，无下属子公司。

（四）信息义务披露人和一致行动人的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

心业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赵笠钧控制的一级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关系/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1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7年10月24日	50,000	赵笠钧 99.4%，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6%，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普通合伙人	股权投资及管理、创业投资及管理、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企业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1日	5,000	赵笠钧 99.8%，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0.2%	股权投资及管理、创业投资及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资产管理；企业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7月8日	2,045	由赵笠钧等 41 位自然人股东出资，赵笠钧出资 56.26%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新能源技术开发。(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2年7月3日	2,500	由赵笠钧等 37 位自然人出资，其中赵笠钧出资 61.90%；普通合伙人时是时龙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6日	5,000	赵笠钧 100%	销售食品、物业管理；种植蔬菜；销售花、草及观赏植物；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酒店管理；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开发、软件设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	钧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0日	5,000	赵笠钧 99%，天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	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污水处理工程施工；企业管理咨询；环保设备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外，赵笠钧同时为上市公司博天环境的实际控制人，其中汇金聚合持股

35.58%，中金公信持股 4.06%。赵笠钧持有汇金聚合 56.26%的股权，持有中金公信 61.90%的出资份额，为博天环境实际控制人。博天环境营业范围为：“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水污染治理；水处理技术、水资源管理技术、生态修复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承接水和环境项目的工程设计、技术咨询、运营管理；承接环境治理工程、给水净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开发、销售环保相关产品和设备、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上述相关产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主要业务状况及财务状况

(一) 钧合科技的主要业务状况及财务状况

钧合科技成立于 2019 年 9 月，成立未满三年，其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钧合科技除拟持有建国创投 85%股权外，尚未开展实际业务经营。

钧合科技之普通合伙人钧天环保科技（宁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5 月，其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污水处理工程施工；企业管理咨询；环保设备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钧天环保科技（宁波）有限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8 月 31 日/2019 年 1-8 月
资产总额	0.04

项目	2019年8月31日/2019年1-8月
负债总额	1.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0.96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利润总额	-0.96
净利润	-0.96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钧天投资的主要业务状况及财务状况

钧天投资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其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及管理、创业投资及管理、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8月30日/2019年1-8月
资产总额	90,045.09
负债总额	39,910.88
所有者权益总额	50,134.21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利润总额	52.82
净利润	52.82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微森商务的主要业务状况及财务状况

微森商务成立于 2015 年 7 月，其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日用百货的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票务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8月31日/2019年1-8月
资产总额	14,689.76
负债总额	2,379.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310.76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利润总额	-16.72
净利润	-16.72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是否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持有开能健康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实际控制人赵笠钧同时为上市公司博天环境的实际控制人，其中汇金聚合持股 35.58%，中金公信持股 4.06%。赵笠钧持有汇金聚合 56.26%的股权，持有中金公信 61.90%的出资份额，为博天环境实际控制人。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其一致行动人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持有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 5% 以上股权的情形。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高森投资持有上市公司 6.76%的股权，其对应的表决权已全部委托给赵笠钧控制的钧天投资行使。建国创投持有高森投资 92.3%的股权，此次间接转让，赵笠钧将通过其控制的钧合科技受让瞿建国持有的建国创投 85%的股权，从而间接控制高森投资。此次权益变动，赵笠钧原通过表决权委托控制的 6.76%的表决权变更为间接持有，有利于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赵笠钧仍将控制上市公司 28.35%表决权，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皆不发生变更。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利于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权益的原则，优化上市公司业务结构，改善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提升上市公司价值。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

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排除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直接或者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性。如果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会转让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时间

2019 年 10 月 8 日，建国创投召开股东会，同意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事项。

2019 年 10 月 8 日，钧合科技召开合伙人会议，同意本次权益变动事宜。

2019 年 10 月 8 日，钧合科技与瞿建国签署了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股权转让

让协议》。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及权益变化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钧天投资直接持有开能健康 8.06% 股权，接受瞿建国委托的 11.41% 表决权，接受高森投资委托的 6.76% 表决权，其一致行动人微森商务持有上市公司 2.12% 股权。赵笠钧通过控制钧天投资可行使上市公司 28.35% 表决权，为开能健康实际控制人。

建国创投持有高森投资 92.3% 的股权，此次间接转让，赵笠钧将通过其控制的钧合科技受让瞿建国持有的建国创投 85% 的股权从而间接控制高森投资。赵笠钧原通过表决权委托控制的 6.76% 的表决权变更为间接持有。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赵笠钧仍将控制上市公司 28.35% 表决权，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皆不发生变更。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间接转让。建国创投持有高森投资 92.30% 股权，高森投资持有开能健康 6.76% 股权。2019 年 10 月 8 日，钧合科技与瞿建国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钧合科技拟以 154,093,360 元的价格受让瞿建国持有的建国创投 85% 股权。

三、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 年 10 月 8 日，钧合科技与瞿建国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第一条 股权转让标的和转让价格

瞿建国将所持有建国创投 85% 股权作价 154,093,360 元人民币转让给钧合科技。附属于股权的其他权利随股权的转让而转让。

第二条 承诺和保证

瞿建国保证本合同第一条转让给钧合科技的股权为瞿建国合法拥有，瞿建国

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瞿建国保证其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质押或其他担保权，不受任何第三人的追索。

第三条 违约责任

本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出现违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行为，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或无法充分履行时，应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经济损失。

第四条 解决争议的方法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的羁束并适用其解释。

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本协议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间接受让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情形。

第四节 资金来源

一、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受让的股份全部以现金支付，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开能健康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或者其他交易获取资金的情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资金支付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受让股份的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权益变动方式”之“三、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第五节 后续计划

一、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按照有利于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保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如果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有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在未来 12 个月内进行前述安排，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届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具体计划。如根据上市公司业务发展及公司治理的需求，需要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适当合理及必要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无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上市公司章程提出修改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并及时予以披露。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明确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现有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或因监管法规要求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其他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机构有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机构进行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保持独立，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

二、对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的影响

（一）同业竞争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开能健康致力于全屋净水机、全屋软水机、商用净化饮水机、RO膜反渗透净水机、多路控制阀、复合材料压力容器等人居水处理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主要从事股权投资或为本次收购股权而专门成立的主体，与上市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之实际控制人赵笠钧所控制的环保行业及水处理相关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博天环境及其子公司主要业务为在城市水环境、工业水系统、生态修复和土壤修复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咨询设计、系统集成、项目管理、核心设备制造、投资运营等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博天环境及子公司与开能健康不构成同业竞争。

（2）博通分离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仿生膜的技术研发和生产，主要应用于工业水处理，而开能健康从事反渗透膜净水机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博通分离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与开能健康不构成同业竞争。

（3）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家用净水终端产品的研发及销售业务，其业务与开能健康部分业务重合，构成同业竞争。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13 年 11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3040437Q	
注册资本	7,200 万人民币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58.33%
	北京博乐汇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50%
	北京博乐创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50%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3%
	共青城弘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3%

除了博乐宝以外，赵笠钧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开能健康相同或近似的业务，与开能健康不构成同业竞争。

2、同业竞争的解决承诺

为避免和消除与开能健康的同业竞争，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赵笠钧先生和钧天投资于 2017 年 12 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鉴于博乐宝目前尚未实现盈利，在开能环保股权过户完成后的 24 个月内，若博乐宝实现盈利，在不损害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本人（本合伙企业）将根据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的要求，向开能环保董事会提交可行的资产整合方案，积极推进消除博乐宝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

二、若在开能环保股权过户完成后的 24 个月内，博乐宝仍无法实现盈利，本人（本合伙企业）将在开能环保股权过户完成后的 36 个月内以届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解决博乐宝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

三、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投资或从事与开能环保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对开能环保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四、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合伙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开能环保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注：2018 年 7 月，上市公司中文名称由“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由“开能环保”变更为“开能健康”，

故上述承诺函中上市公司简称为“开能环保”。

（二）关联交易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钧合科技与上市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2、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钧合科技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企业与开能健康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开能健康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相关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允、合理的商业准则进行；

三、本人/本企业承诺不利用开能健康股东地位，损害开能健康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为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赵笠钧于 2017 年 12 月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企业与开能环保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开能环保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相关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允、合理的商业准则进行；

三、本人/本企业承诺不利用开能环保股东地位，损害开能环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注：2018年7月，上市公司中文名称由“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由“开能环保”变更为“开能健康”，故上述承诺函中上市公司简称为“开能环保”。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之前二十四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管理人没有进行过以下重大交易：

1、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过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的资产交易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 以上的交易；

2、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过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上的交易；

3、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情况；

4、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次权益变动所披露的相关信息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八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开能健康股票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管理人及其直系亲属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权益变动事实发生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开能健康股票的情况。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资料

（一）钧合科技

钧合科技成立于 2019 年 9 月，成立未满三年。

钧合科技之普通合伙人钧天环保科技（宁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5 月，钧天环保科技（宁波）有限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8 月 31 日/2019 年 1-8 月
资产总额	0.04
负债总额	1.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0.96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利润总额	-0.96
净利润	-0.96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钧天投资

钧天投资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其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8 月 30 日/2019 年 1-8 月
资产总额	90,045.09
负债总额	39,910.88
所有者权益总额	50,134.21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利润总额	52.82
净利润	52.82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微森商务

微森商务成立于 2015 年 7 月，其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日用百货的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票务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8 月 31 日/2019 年 1-8 月
资产总额	14,689.76
负债总额	2,379.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310.76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利润总额	-16.72
净利润	-16.72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如下情形：

（一）收购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二）收购人最近 3 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三）收购人最近 3 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赵笠钧身份证明文件；
- 2、建国创投营业执照；
- 3、《股权转让协议》；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资金来源的声明；
- 5、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关联方在报告日前24个月未发生交易的说明；
- 6、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事实发生日前6个月持有和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7、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 8、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 9、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 10、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关于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况的声明；
- 1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的说明；
- 1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提供相关文件的说明；
- 1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关于收购上市公司的后续计划的说明；
- 14、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上市公司的情况说明；
- 15、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说明

二、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开能健康住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备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钧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钧天环保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8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8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 上海微森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19年 10 月 8 日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浦东新区川沙镇川大路518号
股票简称	开能健康	股票代码	30027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钧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十八号712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间接持股数量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直接持股数量： <u>0</u> （股） 直接持股比例： <u>0%</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39,281,973</u> （股） 变动比例： <u>6.76%</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钧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钧天环保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 上海微森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钧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钧天环保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一致行动人： 上海微森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19年10月8日